



瑞凝信

高效 规范 廉洁

竞价文件

采 购 人：深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检察文化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RNX2019017ZC-SZJCY

采购类型：服务采购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

第一章 通用商品竞价竞价公告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深圳市人民检察院的委托，现对《检察文化建设项目》项目组织邀请竞价采购，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财政资金。依据深圳市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经采购人主管单位的批准，按照委托招标协议的规定，欢迎受邀供应商参与竞价。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检察文化建设项目
2. 项目编号：RNX2019017ZC-SZJCY
3. 标的：预算费用为 70 万人民币。

注意事项：

- ① 采购进口产品的，单项采购预算金额在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应先报财政部门审核，未经审核同意的不得采购。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检验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含已进入中国境内并在国内市场有销售的进口产品。
- ②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 2019 年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事项的通知》（深财规〔2019〕2 号）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要求，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笔记本、一体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空调设备、生活用电器（电视、空调机）等属强制节能产品范围。
4. 交货期、交货地点、技术要求、服务要求、售后要求、验收要求等内容详见竞价采购需求明细。

二、供应商资格及要求：

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履行本项目的能力；
2.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承诺函》中作出声明）；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 不接受联合体竞价。

三、供应商竞价程序及时间安排：

（1）获取竞价文件方式：请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02 日，每天 09:00 至 12:00，14:00 至 17:30（节假日除外下同），在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408B 室持有效资料，现场审核报名资料后购买竞价文件。竞价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邮购竞价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 元，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相关报名资料和邮购款（含手续费）后 2 日内寄送；

（2）采用汇款方式购买竞价文件请汇至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蛇口支行

帐户名称：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38150100100051162。

（3）获取竞价文件须提供如下资料：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请自带 U 盘拷贝电子文档；

（4）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02 日 17：00 前

（5）采购人答疑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02 日 17：30 前，前凡对竞价文件有任何疑问的（包括认为竞价文件的技术指标或参数存在倾向性或不公正性条款）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予受理。

（6）竞价文件递交的截止和竞价开始时间：2019 年 12 月 03 日 10：00

（7）竞价文件递交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408B；

（8）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9）响应文件接受邮寄，但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文件的时间为准，请供应商预计好邮寄在途时间。

四、竞价文件主要内容：

1. 项目竞价文件由竞价公告、竞价采购需求明细、答疑内容和竞价应答文件格式四部分组成。

2. 竞价采购需求明细主要包含本项目的具体技术需求、交货期等要求。

3. 本竞价文件格式适用于通用类货物的竞价。不论预算金额大小，采购人不允许指定品牌型号竞价，可以推荐至少 3 个品牌竞价采购，也可以不推荐品牌竞价采购。

4. 竞价公告和竞价采购需求明细出现不一致时，按以下优先顺序解释：

（1）本项目对供应商的资格及要求以竞价公告为准，当竞价公告与竞价采购需求明细不一致时，竞价公告优于竞价采购需求明细。

（2）本项目对商品的数量以政府采购计划中的产品数量为准，竞价采购需求明细中的产品数量应与政府采购计划中产品数量相对应。

5. 供应商按竞价应答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响应内容。

6. 竞价文件中不得设定要求提供代理证书、制造商对项目的特定授权或者制造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等类似于特定授权形式的其他供应商资质要求。

五、竞价成交原则：

1. 有效供应商及数量。

（1）有效供应商是指参加本项目竞价，且对本项目进行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有效供应商数量应不少于 2 家，否则项目竞价失败并重新采购。

(2) 若采取推荐 3 个或以上品牌竞价时，同一品牌产品如果同时有 2 家或 2 家以上有效供应商参与竞价，应当作为一个有效供应商计算，在此种情况下，以报价最低者为准。有效供应商数量不足 2 家（即参与竞价的品种不足 2 个）的，项目竞价失败并重新采购。

2. 本项目成交方法采用最低价法，完全满足竞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由采购人按照最低价法确定 1 家中标人。

当最低报价出现有二家或以上供应商时，由采购人自主选择 1 家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人。

3. 诚信处理。根据《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7]8 号）和《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深财购[2017]42 号）对供应商诚信管理的规定，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的供应商在采取价格评比（如最低价法或“N+2”法）的项目，最终报价在该企业最后一轮报价的基础上上浮不少于 10%。

六、供应商实质性响应标准：

对供应商竞价应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进行评定，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应标将被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

1. 报价总价超过政府采购计划中的财政总预算，或者报价单价超过财政计划中对应的单项预算。
2. 推荐品牌竞价的，供应商响应的产品品牌不在推荐品牌范围内。
3. 供应商响应的产品数量违背政府采购计划中产品数量的。
4. 供应商响应的交货期长于本项目采购需求明细中约定的交货期要求。
5. 供应商响应的任意一项服务要求不符合本项目公告中约定的服务要求。
6. 供应商响应的任意一项技术要求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明细中约定的技术要求。
7. 供应商应答文件中分项报价之和大于其竞价总价的。
8. 供应商应答文件未按竞价应答文件格式规定内容、格式提交或填写不完整。
9. 采购需求明细中未明确已取得财政部门等审批部门同意采购进口产品审批件的，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参与竞价。
10. 若本项目竞价采购的产品有属于强制节能产品范围的（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笔记本、一体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空调设备、生活用电器（电视、空调机）），供应商未选用节能产品响应竞价或者应答文件中未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1. 供应商未按项目要求提交竞价应答文件或分项报价表的。

七、竞价争议的解决：

1. 供应商竞价应答文件中分项报价之和小于其竞价总价的，竞价结果排序以竞价总价为准，若该供应商中标，以修正后的分项报价之和为成交金额并签订合同；

2. 质疑及其处理。

(1) 提出质疑的应是直接参与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 供应商认为竞价文件、竞价过程、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对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六十二条和第六十三条要求，以书面形式向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3)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理质疑后，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六十四条进行处理。

八、竞价有关情况处理：

1. 项目竞价失败：若有效供应商不足 2 家时，项目竞价失败并重新采购。

2. 若最低报价供应商资格核查不通过，且该项目有效供应商在 2 家或以上时，由报价次低且符合项目资格要求的供应商中标，以此类推。

3.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的，或者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五条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4. 供应商竞价截止后撤销其竞价，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四条处理。

5.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价文件（竞价公告、竞价采购需求明细和竞价应答文件格式）规定的要求诚信投标，并对竞价行为和结果承担法律责任。凡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六条、第七十九条、第八十一条、第八十三条和第八十四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将报主管部门处理。

九、交纳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十、合同履行：

1. 中标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竞价文件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必须遵守本竞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签定的合同实质性内容不得违背竞价文件确定的事项。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如未按照规定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并予以通报。

5. 对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竞价项目，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抄送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备案。

6.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规定：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7.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合同纠纷的，可向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深圳市财政局）反映。

十一、重要提示：

1. 本项目竞价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币种均为人民币。供应商有义务在竞价活动期间浏览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www.realsino.cn）网站，在网上公布的与本次竞价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供应商。

2. 本项目采购需求明细中不允许要求原厂授权、授权代理证或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等内容，或与之意思相似的供应商资格要求。采购需求明细中如有出现以上要求，以本公告中的供应商资格为准。

3. 本项目不得以解释或说明的方式在竞价结束后修改竞价文件或应答文件内容。

4. 若后续出台的采购政策及相关文件对现有文件进行了调整或修改，则以新政策或新文件为准修改相应内容。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单位

名 称：深圳市人民检察院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北路 1008 号

联系人：钱先生

电 话：0755-2586832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408B 室。

联系人：吴小姐 陈先生

电 话：0755-83232102 88602731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6 日

第二章 竞价采购需求明细

一、项目背景：

预算金额：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北路 1008 号 1 号楼 4 楼

甲方提交文化制作方案及具体清单，制作方案应包含项目的材质，工艺，颜色，尺寸，来指导现场制作安装；甲、乙双方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甲方提供的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施工工艺导致侵权的，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在施工中获取的甲方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承包人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二、概算清单详见附件

三、支付

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即从 2019 年 月 日起至 2019 年 月 日止。如有特殊情况、甲方提出调整意见或非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延顺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2、合同工期是指从甲方发出开工令或开工通知之日起至工程完工之日。

（1）、甲方在合同生效且收到乙方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先行支付乙方首付款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 元），即首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50%；

（2）、乙方得到甲方的开工令或开工通知，进场开始施工并完工，甲方应在十日内组织竣工验收。甲方未在期限内验收完毕或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认可工程符合要求。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或甲方已经进行营业使用视为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相应工程发票给到甲方之日，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剩余工程结算最终款项的 97%，预留 3%作为工程质保金。根据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中对应的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限，待相对应的工程保修期（质保期为一年）满后按规定将对应的工程金额一次性付清。

四、义务

1、承包人应精心组织施工，办理法律规定应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发包人留存，按时按质完成本工程及其在缺陷保修期内对缺陷的修复。

2、承包人应提供所需的全部监督管理、人工、材料、设备、施工装备、往返工地的交通以及合同约定或合理地推断为进行本工程而需要的各种资源。

3、在本工程或本工程中某单项工程已竣工但未交付发包人以前，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应予以修复并承担费用。

4、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并承担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生产责任。

5、采取环境保护措施，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如造成工地及周边环境生态损坏的，乙方应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6、将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并及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如乙方拖欠其雇用人员工资或未及时向分包人支付价款的，经查实后，甲方可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抵扣。

7、如承包人不具备其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某专业工程的专项施工资质时，应对该专业工程实施分包。乙方不得将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乙方分包时，应将分包合同提供给甲方备案，分包人必须具备从事专项工作的资质和能力。乙方对分包人的工作质量、工资支付、安全生产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五、验收

1、乙方认为工程已全部完工，可提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验收通知后 10 天内，组织验收。甲方未按约定组织验收的，或验收工作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不提出修改意见，均视为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担此后本工程的一切保管责任。

2、乙方认为工程已全部完工，在组织竣工验收前，甲方已经对完工的工程进行营业使用，则视为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3、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甲方应在验收工作完毕后 7 天内与乙方办理工程的移交工作。交接证书上应写明本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交接证书签发后，承包人应将工程及工程的相关资料交付给发包人，承包人不再承担对工程的照管责任。

4、工程移交后，承包人应从施工现场清理并运出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竣工使用状态。如乙方未在甲方允许的合理时间内把所有的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运走，则甲方可以：

①委托他人将承包人装备、剩余材料及承包人的其他财产觅地存放；

②委托他人清除并运走垃圾、废料。

因上述工作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内扣除。

5、如本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乙方应立即整改、返工，直到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同时如工程逾期的，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六、保修期

- 1、本项工程的保修期为（12 个）月，自实际竣工移交之日起计。
- 2、在保修期内，乙方收到甲方的报障通知后，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修复，如遇紧急情况，应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
- 3、乙方在合理时间内未能修复故障的，甲方可自行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导致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抵扣。

第三章 竞价应答文件格式

一、承诺函

致：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公司

我公司申请参加编号为的项目竞价，并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公司已经详细研究并完全接受本次网上竞价项目的所有内容（包括竞价公告、竞价采购需求明细及竞价应答文件格式等），并承诺我公司本次投标能完全响应竞价要求。
4. 我公司具备竞价公告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及要求；
5. 我公司保证对本竞价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保证在本项目竞价过程中不隐瞒真实情况，不提供虚假资料，不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不围标串标，不恶意质疑投诉，不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6. 我公司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本竞价项目中的所有要求（包括竞价公告、竞价采购需求明细及竞价应答文件格式等）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依法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履行合同义务。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该要求，将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二、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联系方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竞价上传资料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竞价上传资料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联系电话：手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年月日

三、供应商资质证明材料供应商资质证明材料

（按竞价公告、竞价需求及需求附件要求，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1.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如营业执照未反映经营范围，提供政府行业主管部门网站关于投标人经营范围查询结果的截图

2. 其他资质证明材料

.....

四、技术规格响应表

请对照采购需求明细填写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响应情况，保证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实质性响应竞价要求。“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不接受“负偏离”。推荐品牌竞价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采购人推荐的品种之一。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需求规格	应答规格	偏离情况	备注

此表可延长。

五、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含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合计：元						

此表可延长。

六、其他响应资料

1. 交货期：
2. 服务响应内容：
3. 若本项目竞价采购的产品有属于强制节能产品范围的（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笔记本、一体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空调设备、生活用电器（电视、空调机）），供应商应在应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当本项目竞价采购的产品不属于强制节能产品范围内的，无需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4. 其他：

七、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公司：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在参加《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缴纳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金额 1.5%作为中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中标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由于被质疑、投诉而导致中标结果改变，我方将放弃对已缴纳的中标服务费追还的一切权利。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日 期：

第四章 答疑内容（若有）